

# 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鲁电职院教字〔2020〕1号

## 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

各系部：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教育厅和我校疫情防控工作任务，依据《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教高厅〔2020〕2号)，按照教育部“特别不提倡，不鼓励，不建议各高校在疫情防控期间要求每一位老师都要制作直播课”的新要求，有条不紊地开展疫情期间在线教学活动，实现学生身心健康和有效学习两不误，现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本学期延迟开学，原则上结束时间也将顺延，总的教学工作量不变。

二、各任课教师在充分利用国家、省、校三级优质在线课程教学资源，依托各类在线教学平台，根据本课程的特点，自行选择在线教学内容、教学形式，制定在线教学方案。学校层面对延迟开学期间的在线教学形式不再做具体要求。

任课老师优选在线资源后，经教研室集体讨论（教研室

主任签字)、系部批准后(签字盖章),形成该课程在线教学实施方案;系部将课程方案汇总,形成系部的整体在线教学方案,报教务处备案。

各系部要有序组织好本部门教师开展网上备课、授课、答疑辅导、作业批改、测验等活动,加强对学生线上学习的过程指导和监督;教务处根据备案材料,做好监督管理,及时发现和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三、正式开学后,依据“教学标准不降,教学质量不减”的原则,各系部自行对在线教学情况进行评价,确定教学完成情况,做好有效教学接续工作。评价结果分三类:一是效果较好,可以替代线下教学;二是效果一般,线下对出现的问题进行补课辅导;三是效果较差,应重新组织线下教学。教务处要做好抽查和督导。

四、为集思广益,发挥集体智慧,要求各系部不同教师讲授同一课程的,建立课程组,协作制定统一的疫情期间课程在线教学实施方案(见附件),课程组成员统筹负责授课、答疑、批改作业等教学环节。

五、遴选在线教学资源时,首先在教育部下发的《在线教学服务方案信息汇总表》中22个在线课程平台2.4万门课程中选取。以教学目标基本一致、教学内容大致相符为原则,遴选适用课程,组织在线教学;其次可在省、校两级优质在线课程教学资源中遴选,组织在线教学。对于在国家、省、校三级优质在线课程教学资源中都无法找到对应课程,不具备在线学习条件的,课程组也可选择其他的在线教学平台(如:通过微信、QQ、电话、邮箱等方式支持学习),灵活制定工作方案。

六、如因特殊原因，确实无法组织在线教学的，由课程（组）所在教研室提出申请，经系部批准后，报教务处备案。

七、随着工作推进，免费开放的优质在线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也在动态变化中，请各任课教师注意关注。任课教师要充分利用此次机会，注重学习下载优质教学资源，为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改革做储备。

八、由于开学时间暂不能确定，在线教学方案按照3周准备，从2月20日始，至3月12日止。

请各系部按照上述要求，做好工作部署，制定系部整体在线教学方案，[电子版报送至jwc\\_jxyxk@163.com](mailto:jwc_jxyxk@163.com)。

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2月12日

附件： 疫情期间课程在线教学实施方案

一、课程名称

二、课程组

(一) 课程组名称、负责人、归属教研室、归属系部

(二) 具体信息

任课教师	职称	课程名称	上课班级	上课系部

三、在线教学授课目标、内容、方法和进度（建议3个周任务）

(一) 总体目标、内容及方法描述

(二) 课程在线资源表

序号	资源类型	资源内容	来源（平台或链接）	著作权人

### (三) 授课进度计划表

序号	周次	授课目标	授课内容	授课方法

### 四、在线教学效果考核

在线教学考核分为过程性考核和终结性考核两部分。

过程性考核：主要考核学生观看视频、参与讨论、作业、考勤、考试等，以平台数据为依据。

终结性考核：正式开学，学生返校后，各课程组负责命题，对学生的学习质量进行考核，以成绩为依据。

在线教学考核成绩=过程性考核成绩 50%+终结性考核成绩 50%，该成绩作为在线教学效果评价依据。